

短篇小說



林瑞宏

民國54年6月1日

學歷／台灣苗栗
經歷／航發中心技士、國防部參謀
作品／抉擇與錯過（散文）
失蹤（短篇小說）

到美國賣鴨蛋

1

「小宇」這個小名，是怎麼取的？只有娃立知道。也不知自何時開始，娃立就這樣稱呼她的妹妹。

起初，家人叫小宇「小娃立」，因為小宇和娃立倆的名字中，都有個「立」字。但，娃立那時畢竟也才兩歲多一點，這樣叫容易混淆，所以漸漸地，大家便跟著娃立叫了。

小宇取名字的時候，全家都想了半天，不知取什麼好。由於她一出生就住院，身體瘦巴巴的，我這個做UNCLE的，便替她想了個很勇敢、很男性化的名字——林克危，期許她儘快克服危險、健康平安。媽、哥和大嫂都覺得這個名字不錯，但爸認為太硬了，不適合女孩子，因此，幾番討論後，終於選了個美麗的名字——林立君。

這個名字，後來便出現在她的保溫箱、病床名牌，以及重大傷病卡上。

開刀唱名，用這個名字；繳費，掛這個名字；電話會客，也報這個名字。似乎，這個名字只

屬於醫院。

2

小宇在大嫂肚子裡八、九個月時，便發現小腸一截一截的，像一串小香腸，也像長條、吹脹、打了幾個結的氣球。

有人說是小宇貪吃，喝了羊水的緣故，有人則認為和大嫂的飲食有關，但詳細原因，醫生也沒說清楚；就算說了，可能也聽不懂。

那時候，曾考慮過在小宇未足月前便剖腹生產，然後打開小宇的肚子，把腸子順一順。但，醫生建議還是先觀察，也許打結的腸子會自己解開。

小宇出生後，腸子仍然糾纏在一起，於是便送到台北馬偕醫院開刀，把腐爛的部分切掉。這一切，就切剩二十公分，還因口徑不合，頭尾接不起來，又再切一刀，倒接過來。

然後，小宇便在台北住了下來。

大嫂因為工作的關係，坐完月子後，便寄住娘家，一星期回家兩次；哥仍每天開車上下班，往返於新竹和頭份之間；媽辭了針織廠品檢的工作，在家裡帶娃立；眼睛受傷沒再做事的爸，則依舊和三、五好友，吃飯、喝酒，鮮少在家。

在哥上班的時間裡，每隔兩天，媽都帶著娃立上台北看小宇。在台北工作的我，則在星期

天，和媽及哥在馬偕會合。大嫂因為例假日都要上班，所以通常只能以電話詢問小宇的狀況。媽這樣台北、頭份來回奔波，不分晴雨，一晃眼，就過了十個月。

3

十個月裡，娃立每天都有每天的成長，從要人背，到能自己跑、跳、走路，乃至於說話可以甜得叫人掉了耳朵；然而，小宇卻沒什麼進步。

小宇只是在手術室、加護病房、新生兒中心之間轉來轉去，好像有著白牆的醫院才是她的家，消毒水的味道，才是家的味道，而她則是醫院最忠實、全勤的一員。

對她而言，一天裡有廿四小時是日光燈照耀下沒有冷熱的白晝和黑暗的輪替，日夜的分別還不屬於她的生活經驗；早晚換班、不太有溫情的手，負責給她餵奶、打針、換尿片，必要時還在她小小的肚子上劃幾刀；而所謂親人，則是在保溫箱以及探病窗口外，遠遠向她揮手的陌生人；至於一般嬰兒由體溫、心跳、淡淡的乳香、說話的振動，所形成對「母親」的初步概念，還遠在她感知的範圍之外。

小宇的體重，總在兩千公克上下波動；餵奶的量，也總好不容易調到每兩小時四十西西，一下子減到二十，有時候甚至降到五西西而已。而這卻是標示小宇狀況僅有的兩項，我們較能理解的數字。

小宇的身上，總插了幾根管子；小小的頭顱，因打針的關係，總剃得光光的；保溫箱旁的架子上，總倒懸著幾個塑膠瓶子；她的排泄物，總是黃稀稀的，狀況不好時，還會變成綠色；她的膚色，除了枯黃，就是慘白；而她的身體，平常還好，每逢假日過後，就會變得不成人形，像個非洲難民似的。

4

看過小宇的人，都說小宇養不活了。

有的人甚至在比較之餘，當媽的面，指指點點，說小宇好可怕、嚇死人了，深深傷了媽的心。媽沒當場發作，只在事後感嘆地向我抱怨，小宇再怎麼難看、再怎麼慘不忍睹，也是我們家的小孩，生下來這個樣子已經夠不幸了，還那麼殘忍。

倒是有位太太，在探望她早產的小娃娃時，若媽沒去，總會連同小宇一起會客，叫叫小宇，與她揮揮手，問問體重。但是，小娃娃出院後，關心小宇的人便少了一個。

小宇像調皮搗蛋的留級生，目迎目送其他娃娃的來與去，用時好時壞的病情，測試著護士、醫生的耐心和醫術，也考驗著親人心力、財力的極限。

小宇從沒曾在媽的逗哄中，露出笑容，也未曾曾在護士餵奶後的臂彎裡，顯現滿足的神情。她總是事不關己地生活在另一個時空裡，彷彿在冷眼看著這個世界。

或許小宇的心，正懸浮在天宇中遨遊，也或許她正用某種語言及波長，與我們溝通，只是我們無法接收、無從解讀罷了。

漸漸懂事的娃立，每次去看小宇總會嗲嗲地從窗口喚著：「小宇，姊姊來看你了，你要快點好喨！」或者是：「小宇要乖，奶奶才能帶你回家喨！」

然而小宇卻一點回應也沒有。

她的眼睛總是定定地望著空中的某一點，身體動也不動，完全對外頭姊姊的呼喊，置若罔聞。

她的表情冷淡，沒有其他嬰兒紅賁賁的浮躁，哭起來也沒那麼響亮、那麼理所當然。然而她的眼睛卻出奇地早熟，像早看透了人世的悲涼、苦痛似的。

5

小宇的眼睛很美，翹曲的睫毛，大而烏黑的瞳仁，佔據了大部分的臉龐，清清秀秀的，和她的姊姊，完全不同。

娃立一看便知道是從我們家標準的模子打出來的，小小的眼睛，塌塌的鼻子，還有那牛脾氣，像得沒掉一點；而小宇美雖美，卻總叫人覺得少了些我們家的味道，彷彿她自成一個體系、自成一個宇宙似的。

有一回娃立很皮，又講不聽，我就說小宇好漂亮，UNCLE好喜歡小宇。

後來回家時，一向媽問起小宇狀況怎麼了，娃立便開始尖叫，而且還拿起媽給她做的布娃娃，那個她喚妹妹的布娃娃，又是踢又是打的，還一邊罵壞妹妹、壞妹妹，妹妹一點都不乖。

有一天娃立還偷偷告訴媽說，如果小宇回家後，不要讓UNCLE抱。問她為什麼，拐了半天才說因為UNCLE會比較疼小宇。

娃立在家裡，跋扈得像個王，撒嬌、撒野、哭鬧、使性子，縱使每天都被修理，家人還是疼得像塊寶；而小宇，還真希望她像娃立一樣，要人追著打，要人吼她不要做這、不要碰那，而不是那麼不紮實、那麼形式、那麼疏遠地隔著層層玻璃關愛她，有時甚至會忘了她是家裡的一分子，忘了她的存在。

6

有一陣子，有位老外也在探望新生兒中心的小朋友。娃立學的兒歌裡面，有一句是「娃娃國，娃娃兵，金髮藍眼睛」，媽就指了那位老外說，妳看金髮藍眼睛噢！但娃立都不敢與他接近。

有一天，娃立的小汽車剛好滑到老外那兒，老外撿起來後，招娃立去拿。媽把娃立推了過去，要她道謝。娃立便說：「謝謝UNCLE！」像個小淑女一樣。

自那以後，老外老盯著娃立瞧，像是很喜歡她似的。雖然彼此常碰面，但因語言不通，不知怎麼問候他的小孩如何，而且也沒注意到有長得像外國人的小孩，所以媽和他擦身而過時，只有點頭微笑。

有一天老外穿了西裝、打了領帶，來到醫院。那是小宇住院五個多月時的事。

他的手上抓了個金髮碧眼的洋娃娃，逕向娃立走來。沒想到那是要給娃立的。

那洋娃娃，眼皮會動，一眨一眨的，漂亮極了。娃立嬌羞地說了謝謝後，便跑開了。

之後，老外辦了手續，推著推車出來，上面坐了個一歲多的小男孩。小男孩在加護病房時，便睡在小宇旁邊，是個棄嬰。有先天的呼吸道毛病。原來老外天天探望的，就是這個小男孩。老外領養了他，準備把他帶回新加坡。

小男孩和小宇大概是醫院裡待最久的病患了。然而小男孩出院了，有了新的家庭，成了外國人；而小宇，雖然有等她康復的親人，回家卻遙遙無期。

也不知是疼小宇，還是比較喜歡小男生的玩具，娃立慷慨地把洋娃娃送給小宇，說要給小宇作伴。

經過醫生同意後，小宇的保溫箱裡，便多了個色彩鮮豔的娃娃，她的第一個玩具。
娃立說等小宇長大了，要帶小宇去美國讀大學，那裡有好多好多金髮藍眼睛喲！

因為上台北的次數多了，娃立已非常熟悉醫院周遭的環境，比總挪不出時間的大嫂，還清楚得多。

她知道電梯怎麼按、廁所在哪裡，哪棟樓上昇了幾面旗子，醫院守衛哪位比較兇，哪邊可以玩躲貓貓，爬上窗邊的椅子哪個方向可以看到怪手施工，更不用說地下二樓的麥當勞了。

漸漸地，在會客前去麥當勞成爲娃立的習慣，最後甚至成爲娃立上台北的目的。

在麥當勞裡，娃立學著我喝咖啡，雖然覺得苦苦的；她也喜歡喝玉米濃湯，但總因喝太大口不小心燙到舌頭；若叫她看到有新玩具推出，便會扯著要買兒童餐，不買就賴在那裡不走，而最後，總是大人輸了。

麥當勞娃立的快樂，已和新生兒中心小宇的痛苦，緊密地結合在一起。或許生命的苦樂，是與個體之間的際遇，互爲因果的。

小宇第二次開刀，是在住院後三個月。

那次開刀，除了因第一次開刀痊癒狀況不良外，同時也打算把原先倒接的腸子，再倒回來。

哥把小宇從十樓新生兒中心，抱到八樓，準備送進手術室時，媽握著小宇的手，鼓勵、嘉許小宇是最勇敢的小娃娃，說疼一下就過去了，一定要堅強地撐過去，千萬不可以放棄。又說大家都很愛她，而且娃立姊姊有很多玩具，開完刀之後，就可以回家跟姊姊一起玩了。

手術的時間很漫長，媽從中午就吃不下飯，在手術室外頭和哥枯枯地等到晚上七點，醫生才出來說家屬可以進去了。

可能是麻醉針打多了，哥進去時，小宇仍未醒來。又再過了半小時後，才看到他抱著小宇，由護士提著点滴，小心翼翼地把小宇送到十樓加護病房。

9

那之後幾天，小宇的病情時好時壞，緊急時醫生甚至都說要有心理準備，因為小宇隨時都能走。

狀況最糟時，她不但身體泛青，而且眼皮緊閉、眉毛緊鎖，對一切不理不睬，像厭倦了這樣的掙扎，像已放棄了和姊姊搶玩具可能。

她賭氣似地把家人拒絕在保溫箱外，把世界摒除在外，任何一句疼愛的呼喊，都不能帶給她一絲溫暖，而任何一口護士餵的奶，也都是苦的。

媽看小宇沒有起色，真是既擔心又失望，於是便和小宇展開對談：

「小宇，這裡不是妳的家，妳知道嗎？如果妳要跟我們、妳要回奶奶家，就要振作、就要快快好起來；如果妳不想，就要乾脆一點，趕快走，不要捨不得，不要折磨自己。看妳這麼痛苦，奶奶會很難過的，但是，妳如果老是要好不好，一直這樣鬧下去，奶奶也會很生氣的。這幾天爸爸都不能安心上班，又要常請假來看妳，因為心急闖紅燈、超速，已經被開了好幾張罰單了。爸爸疼小宇，小宇也要疼爸爸呀！」

或許是心有靈犀，小宇乖乖聽媽的話，體重緩緩上升，然後，又被送回新生兒中心。

10

隨後一個多月裡，小宇日漸康復，因此醫生說，若她的體重達兩千三時，就可以辦出院了，但一有狀況，就要趕快送回台北。

於是媽興奮地準備著衣物、紙尿片、奶粉、娃娃車，心中終於有了辛苦沒有白費的喜悅。

沒想到一離開保溫箱、一拔掉那些纏繞的管子不到五天，小宇就適應不良，發起燒來。

哥和媽深怕小宇不對勁了，便馬上將小宇送回馬偕加護病房，送回那滿是專家、比較叫人安心、可以讓人鬆口氣的地方。

在醫生嫻熟地處置下，小宇第二天就回復到出院前的模樣，彷彿情況並不那麼危急，是家人多慮了。

幾天後，醫院看小宇情形比較穩定了，便又把她送往新生兒中心，結果小宇又遲滯不前了。

因為在加護病房，親人可以進去摸摸抱抱小孩，還有醫生解說。新生兒中心則只能遠遠地觀看，所以媽便找主治醫生，說不知是不是因為風水的關係，小宇在加護病房情況比較好，不曉得能不能換回去。

醫生則說再觀察一陣子，但是仍不見什麼行動。

這樣一拖，就過了四個月，醫生又說若體重再達兩千三，就可以出院了；而媽也認為與其讓小宇在醫院裡耗，沒什麼突破，不如帶回家自己照顧看看，說不定可以好得快一點。

11

小宇應是新生兒中心裡最大的娃娃了。那些早產或有輕微毛病的娃娃們，泰半面色紅潤、圓嘟嘟的，閉目專心成長，要不然就是用力踢哭。他們的體重很快就超越小宇，雖然思想仍處在混沌狀態；而在餓、溼的感覺之外，大概只有睡的慾求了。

但，小宇不一樣。

她似乎有了思想，眼睛總澄明地張著，並且隨護士小姐的走動四處梭巡，彷彿正從保溫箱造成變貌中，一點一點地探索、認識本身以外的種種，像個哲人，一點不與其他娃娃紛爭和見識。

這使得媽在其他探病家長的誇讚中，哭笑不得。因為小宇若與健康的孩子相比，是應該開始會坐、會笑，甚至搖搖晃晃地推著學步車了，卻還住在醫院裡，獨自、瘡啞、無法討論地，面對自己的生命。

娃立十個月大時，是怎樣地平安無憂，擁有全部的愛和耐心，同時也帶給家裡很多的快樂；而小宇，卻連健康都是奢求，好像她做錯了什麼，必須用不幸來懲罰她的生命；而我們則因為欠她，只有心疼的份。

在幾次媽喚小宇，她掙扎著要抬起頭的巧合後，媽相信在小宇心中，已存有奶奶、娃立、爸爸、UNCLE的影象了。因為在小宇眼中，露著一種光芒，有別於她看護士的方式。那大概是血濃於水、屬於遺傳的熟悉吧！

在小宇的頻頻頷首中，在有意無意的揮手裡，媽在過了會客時間後，仍捨不得離開，總想用更多的溫情，激起小宇強韌的求生意志。因為，小宇已不是護士的小宇、不是醫院的小宇；而我們，也不再是窗外的陌生人了。

鑑於第一次出院小宇睡的娃娃車，娃立喜歡攀著爬上爬下，而且大人要抱小宇時很不方便，加上每隔兩小時要起床餵奶，怕吵到爸和哥睡覺，媽便在樓梯底下，清掃擦抹後，佈置了個小房

間，新換了熱鬧的紅色壁紙，並張貼了幾幅快樂娃娃微笑的照片，準備充當嬰兒房。

在牢記護士的囑咐、與頭份醫生聯繫好、繳完費、辦妥手續後，媽挑好出院的時辰，把小字從台北抱回家。儘管她的體重未達兩千三，但，我們家終於再次團聚了。

於是媽全力以赴地開始了給小宇餵奶、煮三餐、帶娃立的工作；爸較少到處跑了，媽作飯時抱小宇，媽哄小宇時，則把娃立帶開；哥買了人參粉，給媽補身體，並叮嚀媽要多休息，絕不能倒下，因為，這個家就靠媽撐下去了；大嫂回家時，上半夜由她看護小宇，下半夜則仍由媽替小宇沖奶、換尿片。

每次替小宇換尿片，媽就擔心小宇長大了不知會不會走路，因為小宇的下半身像沒有骨盤似的，過了肚子，就縮成腿了，連最小的尿片包起來都空空的。

娃立沒有比較懂事，看到媽抱小宇，總嚷著也要抱抱，要不然就是粗手粗腳碰小宇，想引起大人的注意。

而娃立只要一摸小宇，小宇便不高興地叫起來，大概是她知道娃立會跟她搶奶奶吧！

她們姊妹倆，其實都還像小動物，只是其中一個得天獨厚，另一個先天不足，她們爭奪的是有限的愛、沖泡不及的奶，以及無法同時擁有的懷抱。

小宇回家那些天裡，媽辛苦得很愉快。

媽暗下決心，要在自己的悉心照顧下，把一個有進步、比較健康的小宇，帶回台北複診，並謝謝那些疼愛小宇的醫生和護士。

由於小宇回家五天後，一切都是很正常，而且狀況穩定，媽和哥便抱了小宇到鄰居的佛堂拜拜，一方面感謝，一方面祈福，還求了張護身符，保佑小宇平安。

小宇安靜地看著桌上、牆上的神佛，彷彿有一種理解，彷彿神佛那裡，是她來到塵世前的居所。

媽說，小宇的頭像外國人一樣長形而飽滿，眉宇那麼平和而不食煙火，該不是長大後註定要當尼姑，回到她歸屬的地方吧！

星期六，我提早於十一點半，離開辦公室，回家看小宇是不是進步了。

回到家時，娃立正在午睡，媽則抱著小宇走來走去。媽一看到我便問：「你看小宇有沒有變胖？」我說：「好像差不多。」

小宇看到我，並不覺得生疏或恐懼，因此媽要我抱抱她，看她肯不肯。我從媽手上，把小宇接過來，她沒有掙扎，仍偶爾吸一下奶嘴，像還抱在媽懷裡一樣。媽說小宇認識我，鄰居碰她一下都會不悅地咕噥起來，畢竟過去十個月出現在她窗口的幾張臉，她是記得的。

小宇的後腦勺熱熱地，容易汗手的我，只得隔著一層鬆軟的布，把她的頭捧在掌心裡。媽說小宇的頭，溫度一直偏高，出院前就這樣了，去頭份看醫生也說還在正常範圍，應該不會有問題才對。

與頭部的溫度相比，小宇的雙腳，顯得分外冰冷，像失去知覺似的，鬆鬆地垂著，而一雙手卻緊緊地縮著，像仍在醫院裡，好緊張，對任何人都不大信任，大概是怕又被抓去這邊那邊打個針吧！

我把小宇放入推車裡躺著，並扯了下懸在一旁的小熊。伴隨小熊耳朵、手腳的起落，音樂清脆地流洩出來。可是小宇卻不喜歡，方鬆開的手又緊緊地拳了起來，還生氣地哼了哼。

這音樂熊原是按醫生建議掛在保溫箱裡的，小宇是不是一聽到音樂，就想到冰冷的醫院，以及刺了會痛的針呢？於是趕緊將音樂熊拿開，小宇才又安心地繼續吸她的奶嘴。

了出來。換了尿片不久，又拉得溼溼的。起先餵她奶還會吸，後來則碰也不碰。

媽說小宇好像有點不對勁，好像變瘦了點。我說看不出來啊！跟在醫院裡一樣嘛！媽說這狀況與第一次出院後第五天的情形很像，但是上次一送回醫院，又馬上沒事了，所以我們決定還是等哥下班後再說。

哥六點半回到家時，小宇又不哭了。哥也說看不出有什麼問題，還說媽大概累了，所以變得緊張兮兮。

七點多，小宇又哭了，仍不喝奶。但沒哭多久，便又停了。哥說也許小宇疲倦了，正靜下來慢慢恢復體力。

沒想到，在短短十五分鐘之後，小宇竟一下子變得又黃又乾，而且開始打嗝。

娃立靠近小宇，說小宇妳怎麼了？妳生病了是嗎？原本打嗝的小宇，竟對姊姊歛動了嘴唇半晌，像在交代什麼，而且還流了眼淚。之後，娃立發神經地合手在那邊拜呀拜的，便被哥抱開了。

爸說小孩打嗝大概就要走了，要媽趕快替小宇打點一下。

媽急忙找了套藍色的新衣服，抱起小宇，輕輕、緩緩替小宇穿上，但仍忍不住摟著小宇哭了起来，然而又顧忌著眼淚落在小宇身上不好，便用袖子擦了又擦。

小宇氣息越來越弱，媽猶豫地徵詢爸的意思，看是讓小宇在家裡，在家人的懷抱中離去，還

是即刻送醫院。

有一段時間的沈默。

顧不了是不是有這樣的習俗，我說我們不能放棄，或許還不是小宇走的時候，現在送醫院說不定還來得及。

於是媽抱著小宇，哥開車，我坐前座，殺到頭份，逕自闖入診療室。醫生扯開小宇的衣服，聽了小宇骨瘦的胸部，說心跳還沒停止，馬上送新竹，插了管子後，再上台北。還說是誰帶的，不是說遇到狀況要儘速送醫嗎？是怎麼拖到現在？

頭份到新竹的距離，突然變得好遠好遠，哥沈穩地開著車，沒有因為心焦而橫衝直撞，倒是媽在跟時間賽跑，喃喃地唸著菩薩保佑，一遍又一遍，急切得叫人擔心小宇是不是已不再喘息。車中的空氣，是凝重的，媽反覆地祈唸是小宇仍與我們同在的保證，然而卻隱伏著可能突然失序的嚎啕，會在黑暗中，如對面車燈的瞬間閃逝，劃下小宇生命永遠的休止符。

或許之於小宇，奶奶持續不止的聲音，像深海中微弱、飄搖的光線，不容易收到；而小宇的回應，則像浩瀚天宇間閃爍的亮點，縱使看見了，也不能太確定那顆星子是否依舊存在，還能存在多久。

小宇終於擰過頭份、新竹間的距離。哥找停車位的同時，我和媽即向掛號小姐報說小宇快不行了，頭份醫生半小時前聯繫過。

因為電梯遲不下來，一位先生熱心地帶我們往四樓跑。媽怕我不會抱小宇，便自己摟著小宇衝上四樓，送進幼兒加護病房。

不一會兒，有位女醫生疾行而入，敞開的白袍，飄到腰際。

小宇被擋在一張檯子上，頭罩在透明壓克力蓋子裡，身體攤展著，像準備要被解剖似的。在醫生和護士忙著找血管、打點滴的同時，另一位護士則詢問媽小宇的病歷，以及近日的情況。

護士小姐一半客家一半國語的問話，些微安撫了媽的焦急。媽強抑著淚水和委屈，疼惜地敘述小宇的種種，深怕遺漏了什麼。護士小姐像聽故事一樣，臉上露著瞭解與同情，而故事的主角，則正頑強地與死神拉鋸。

在輸過血後，小宇被安頓回保溫箱。她的眼光渙散，依舊一抽一抽地打著嗝。恍惚之間，小字似還待在馬偕尚未出院，仍由幾位護士小姐照顧著。畢竟醫院等於生命、等於希望，叫人感到踏實，叫人覺得可以依靠，乃至於想將一切，託付給它，拱手任其宰割。

當醫生告訴我們，小宇的狀況暫時穩住了，當晚先住新竹，次日再送馬偕治療時，我們都鬆

了口氣，雖然附帶著隨時可能有危險的但書。

我們以爲身經百戰的小宇，過去即這麼倨傲地撐過來了，這次無疑地，也會堅強地熬過危險的。這不過是她生命中另一次千鈞一髮罷了！

離開醫院前，哥撥了電話回家，也撥給大嫂，說小宇沒問題了。

回家途中，媽自責地說，下次如果覺得小宇怪怪的，無論如何，一定要把小宇送到醫院，寧願多跑一趟，也不要後悔耽誤了時間。

回到家已經人睡的娃立醒了過來，問小宇呢？媽說小宇不乖，現在在醫院打針，沒有回來，明天再去看她。娃立問小宇爲什麼不乖？媽說，沒好好喝奶、好好長大啊！

這一夜並不這麼難過去，因爲次日就像過去十個月來，週日上台北的行程一樣，只是地點變了而已。

18

第二天，娃立一早就起床準備好要到醫院去。
到了醫院，大嫂已等在那兒。

會客時間還沒到，娃立藉口要尿尿想到地下室瞧瞧是不是也有個麥當勞。哥還是買了飲料，打發了她的哭鬧。

大人的心情，實際上，也和在馬偕時差不多，逃脫不出習慣的框架。

會客時間到了，探病的親人著了消毒衣魚貫而入。在等待醫生解說的時間裡，有人勾頭勾腦地看小字，被一旁的護士趕走了，說自己看自己的寶寶就好，不要看別人的。似乎護士也覺得乾癟的小字會嚇到其他家長，或被認為會傳染一樣。

醫生終於來了，他說小字比前個晚上送去時好些，但也說不要太樂觀。醫院仍在替小字安排馬偕的病床，不過可能要到星期一才有空位。

小字似乎已失去意識，空茫著一張臉，既認不得任何人，也聽不到任何聲音，只有一搭沒一搭地打著嗝，伴隨著全身如驚嚇的顫動。

倒是她的身體已不那麼枯黃，大概是血液、水分，已漸漸在她體內循環、流動了。

媽說還好昨天碰到那位女醫生，心那麼細、手那麼巧，小字很難找到的血管，一下子就給她找到了，或許她就是小字生命中的貴人吧！

當晚，我想大概沒事了，便搭車回台北。到了台北已過九點，打了電話向媽報到後，便上床休息了。

說：「媽昨天晚上沒跟你说嗎？」

沒想到小宇努力到最後，還是走了。

是星期天晚上八點半左右的事。

七點半時，醫院還說狀況還好，八點再打電話來，卻要家人趕快去見小宇最後一面。趕到時，小宇已經離去，只留下一縷餘溫。或許是不願家人看到她走前的痛苦，也不希望看到家人愛莫能助的痛苦吧！

我在下午一點回到家時，爸、媽和哥去料理小宇的後事，還沒回來，大嫂和娃立則在家裡等著。

大嫂紅著眼睛說前一天晚上，哥載媽去新竹時，娃立似懂非懂地問小宇怎麼了？媽說，奶奶要去幫小宇穿衣服，小宇怕冷。娃立又問，小宇是不是跟菩薩走了？媽說是啊！因為小宇跟菩薩有緣啊！

媽走後，大嫂告訴娃立，小宇已經去美國賣鴨蛋了，以後不要再問奶奶小宇哪裡去了，奶奶會傷心的。娃立只怔怔地說，那我呢？

下午兩點，爸、媽和哥終於回來了。

媽狀似開朗地說，爸替小宇算好下葬的時辰，所以載了小宇逛了好些地方，等時間到了才入土。還說小宇走的時候，應該是沒有怨尤的，因為她不但表情平靜，像睡著了一樣，而且嘴角還

微微翹起，出生以來第一次微笑。或許是覺得已經和親人團聚過了，已無遺憾了吧！

小宇的身體微冷，膚色轉黑了些，臉頰也豐腴了些，但一點都不僵硬，也一點不嚇人。醫院護士都說從沒看過走得這麼美的小孩，媽心疼地答說：「是啊！小宇好美喨！可惜我們家沒有這個命養她。」護士則安慰是小宇福薄，才會這麼快就走。

或許美麗的小孩是不屬於凡塵的，出生不久就要回到天宇之間當小仙女；而「林立君」這個美麗的名字，也只在薄薄的死亡證書上，成為符號，標下永遠的句點。

媽說小宇是蕊小小的紅色花苞，還沒來得及成長、綻放，即已枯萎。小宇帶著金髮碧眼的洋娃娃入土時，媽便在心底喃喃唸著，小宇，妳走了以後，要去找花爺爺，那個娃立姊姊國語教學帶裡的花爺爺，找一棵最高、最美、開最多花的大樹爬上去，看清楚之後，再選一個好人家投胎，看來世能不能過好一點。

哥則嗟嘆說，小宇下葬的時候，他卻告訴小宇，如果有緣，如果他有這個福氣，下輩子再來給他做女兒。

說得兩個人人都哽咽了。

去，所以從沒有擁有的奢望，因此，一切只是早晚的問題。

大家照常看電視，照常吃飯，只是沒人敢正視或探試彼此的眼睛。好像正視會挑起不可遏止的洪水，試探會攪亂好不容易才控制下來的情緒，以至於把壓抑的悲傷，暴發出來。

最後，大家不約而同提早回房休息，在忙碌一天之後，在操心一年之後。

星期二早上，很早，口渴下樓喝水時，看到樓梯下的小房間裡，燈光亮著。媽的背影，在右手快速的書寫中，抽動，帶著濁重的鼻息。

小宇頭七那天，在哥值班忘了跟娃立說 BYE-BYE 的早上，娃立一個人在客廳翻著幾本自己十個月大時的照片。

這些照片，有的蹲著，有的坐著，有的側躺著，有的擺著過於早熟的姿勢，只有一兩張有大嫂在裡頭，另一兩張則是哥和大嫂的合照。

娃立看著看著，突然哇的一聲大哭起來，叫著：「爸爸、媽媽呢？為什麼只有娃立一個人在裡面？菩薩會不會把娃立也帶走？」

在媽緊緊的擁抱、搖哄中，娃立才漸漸平息下來。快三歲的她，確實知道小宇是遠遠地去美國賣鴨蛋了。

次日，媽牽了娃立，搭了中興號北上。從台汽北站，循著慣常的路線，朝馬偕走去，一步步地回溯著十個月來的心情。

見了醫生後，一句對不起還沒說完，媽再也忍不住地哭了起來。

評析

朱西寧

這篇小說寫的是：一個絕症病嬰，從胎兒檢查即發現患有一種先天性腸結症，出生後存活的機率極低；惟其家人並不因希望如何微弱渺茫而輕易放棄，也不因這個小小生命一直處于混沌狀態，對人間之愛了無回應以至無視其無助的、無價值的存在，而至闔家三代無分老幼莫不全心全意鞠躬盡瘁與不計任何代價的疼惜、照顧與挽救。醫護人員亦因感于病嬰家人這種尊重和熱愛生命的至意，也竭盡一切所能全力以赴的治療養護。雖然回春乏術，病嬰終還是『到美國賣鴨蛋』去了（語出閩南話俚語：到蘇州賣鴨卵——掛了、死了等意）。親情與醫護的情愛達于極致，感人至深。

作者用情用愛之深，至于不露，甚乃冷眼以觀，不動聲色，不言情愛，最是寫情寫愛的高難度——蓋不見斧痕，不作刻意雕鑿、不事誇張渲染，冷然呈現無限沉潛的情愛的原本面目，方稱小說的極品。

原本認為這篇佳構的內涵與視野，在微視上綽而有餘，却嫌宏觀不足。但決選會議上葉石濤委員指出：由於現代文明高度發展所引生的種種負面症候羣，怪胎與畸形兒愈來愈多，先天性腸結症病例雖尚罕見，却也正是時代病之一，其社會性實已不容忽視。一語提醒了與會的張放、司馬中原、沉謙與我諸評選委員，咸認有理。如此而這篇佳構被視為唯一不足之嫌，亦頓即冰釋。

原來形似特殊個案，實質却也涵蓋了甚廣的時代與社會的特色，可謂為零缺陷而堪稱完美之作矣！